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 2020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2、考虑到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3、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对该事项无异议。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定期）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详细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 22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59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27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9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6.46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4.3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9.50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19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89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69 亿元，主要行业

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 2019 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潘振翔，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已签署或

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谭磊，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6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赵建荣，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潘振翔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赵建荣女士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谭磊先生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普华永道中天、拟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潘振翔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赵建荣女士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谭磊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费用将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自公司上市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截至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已为公司服务 4 个会计年度。2020 年天健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不存在已委托天健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天健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考虑到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予以沟通并允许天健对后任会计师普华永道中天询问事项作出答复。普华永道中天已与天健进行沟通，就普华永道中天所询问事项，天健确认未发现导致普华永道中天不能承接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的情况。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判断，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任普

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公司拟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经事前认真审阅，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在其执业过程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4、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5、本次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